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4-120
债券代码:123219 债券简称:宇瞳转债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宇瞳转债赎回实施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宇瞳转债”赎回价格:100.18元/张(含当期应计利息,当期利率为0.50%,且当期利息含税),扣税后的赎回价格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核定的价格为准。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同意,公司6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3年8月29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宇瞳转债”,债券代码 123219。

①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的面票总金额不足3,000万元时。

5、2024年12月24日为发行人资金到账日(到达中国结算账户),2024年12月26日为赎回款到达“宇瞳转债”持有人资金账户日,届时“宇瞳转债”赎回款将通过可转债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宇瞳转债”持有人的资金账户。

11.债券持有人若转股,需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投资者不符合创业板股票适当性管理要求的,不能将所持“宇瞳转债”转换为股票,特提请投资者关注不能转股的风险。

(三)可转债转股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宇瞳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23年8月17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4年2月19日至2029年8月10日止。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
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四)咨询方式
咨询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地址:广东省东莞市长安镇清海东路 99 号
联系电话:0769-89266655
联系邮箱:ztlb@tyot.com

12.风险提示:根据安排,截至2024年12月18日收市后仍未转股的“宇瞳转债”,将按照100.18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宇瞳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宇瞳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宇瞳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三、赎回实施安排
(一)赎回价格及确认依据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约定,“宇瞳转债”赎回价格为100.18元/张。计算过程如下: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其中:

除以上情形,公司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宇瞳转债”的情形。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1、“宇瞳转债”持有人办理转股事宜,必须通过托管该债券的证券公司进行转股申报。具体转股操作建议请债券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自2024年10月8日至2024年11月6日,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宇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2.45元/股)的130%(即16.185元/股),已触发“宇瞳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在“宇瞳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形时,转股价格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宇瞳转债”转股价格为15.32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为2023年9月19日起生效。

自2024年10月8日至2024年11月6日,公司股票价格已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宇瞳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2.45元/股)的130%(即16.185元/股),已满足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3.国浩律师(广州)事务所关于公司提前赎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法律意见书;
4.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前赎回宇瞳转债的核查意见。

公司将按照100.18元/张的价格强制赎回,因目前“宇瞳转债”二级市场价格与赎回价格存在较大差异,特别提醒“宇瞳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如果投资者未及时转股,可能面临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宇瞳转债的议案》,结合当前市场及公司自身情况,经综合考虑,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宇瞳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现将“宇瞳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三、赎回程序及时间安排
1.公司将在赎回日前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赎回提示性公告,通告“宇瞳转债”持有人本次赎回的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7日

证券代码:003019 证券简称:宸展光电 公告编号:2024-116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注2:实际年化收益率参照担保隔夜融资利率(Secured Overnight Financing Rate/SOFR)。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合计人民币11,309.50万元,取得实际收益合计1,327,480.10元,相关金额已全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一、本次现金管理赎回的基本情况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率(元) 关联关系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定期保本浮动收益型 七天通知存款(5,000,000美元) 35,829,500 2024年9月9日 2024年10月18日 4.82% 134,320.78(注2) 无

注:1、上述金额按公告披露日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7.1659)进行换算。
2、实际收益为18,744.44美元,按公告披露日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换算。
3、实际收益为7,848.75美元,按公告披露日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换算。
4、实际收益为31,398.61美元,按公告披露日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换算。

Table with columns: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率(元), 关联关系. Lists various bank deposits and their details.

二、本次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具体如下:

宸展光电(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Table with columns: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率(元), 关联关系. Lists bank deposits.

注:1:金额按公告披露日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7.1659)进行换算。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沈晓宇先生本次解质的股份暂无后续质押计划,未来如有变动将根据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总经理:傅冠军先生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周智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孙静女士
独立董事:唐红女士、黄昇民先生、曾德明先生

Table with columns: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率(元), 关联关系. Lists bank deposits.

注:1:金额按公告披露日的美元兑人民币汇率(1:7.1659)进行换算。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4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中广天择 公告编号:2024-033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控股股东沈晓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38,704,6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65%;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沈晓宇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无质押。
● 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沈新芳、沈晓宇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13,674,6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8.90%;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沈新芳先生和沈晓宇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52,847,500股,占其合计持股数量的46.49%,占公司总股本的22.74%。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0月18日(星期一)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11月11日(星期一)至11月15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tzvzone@tvzone.cn进行提问。

Table with columns: 持股人姓名,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 本次解除质押后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List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hares.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8日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证券代码:600684 证券简称:珠江股份 编号:2024-052

证券代码:603020 证券简称:爱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诉讼判决结果的公告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暨结果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判决。
●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一审原告,被上诉人。
● 涉案金额:115,257,025.28元及其资金占用损失、律师费及资产保全担保费。
● 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的影响:二审判决为终审判决,判决结果的执行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有待于诉讼的执行情况而定。

二、本次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协议的主要内容及履约安排,截至2024年10月31日,公司已收到东卓卓越支付的标的公司股份转让款人民币149,739,216.00元,即标的公司股份转让款的8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1月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刊载于《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广州珠江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

爱普香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8日